

台灣的美學文化也M型？

Is Taiwan's Aesthetic Culture in M-Shape Too?

陳英偉

Yin-Wei CHEN

藝術家 /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文化事業發展系教授

要命的M型

日本趨勢專家大前研一曾經預言：許多現代經濟個體的發展失衡，貧富差距與日俱增，一般的中產階級將有逐漸消失的危機，而藍領階級更將是生活無著。中產階級不堪負荷房貸、卡債、子女教育經費。幾乎所有物價節節攀升，唯獨一般上班族群的收入停滯不前。整個經濟人口的分布呈一個大寫M狀——中產階級愈來愈少，大部分的人往貧瘠的一方倒去，極少數富者越富的金字塔頂端者，成了新富族群。而其中所謂的中產階級，其實他們的資產多為負值，成為了新貧階級。大前研一這個經濟上的預言正在台灣印證。而對照於此，筆者心繫的是：台灣的文化美學，是否也已經跟上了這波流行而M型化了？從文化藝術館參訪人數的變化、從頂級美學消費現象的呈現、甚至從天價藝術作品的喊拍，這種種台灣新文化變遷的問題，表面上看似不明顯，實則後續隱憂暗潮洶湧。大陸學者葉松慶所寫《李政道為科學與藝術融合的歷史貢獻》一文中，曾經明白指出：人類直線性的思維與單一化的教育，培養了「科盲」和「藝盲」；而台灣當今

檯面上的學術教育執政，也習慣以「量化」的標準或觀點來統計美學的成就，整個台灣當代文化美學的M型化走向，令人憂心。

是誰放空我們

根據經濟部工業局「2005台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統計，2004年的總營業額為5,500億元，發展緩慢。其中以產值高低來說，廣告產業總營業額最高，達1,400億元，其次是廣播電視產業約900多億元，建築設計、出版產業各有700多億元。產值最少的則是文化展演相關設施產業約20多億元，視覺藝術美學產業也僅52億元。以上若與其他各國的文化創意美學產業相比較，以「產值占國內生產毛額（GDP）比重」來看，美國、英國及韓國的表現皆有5%以上，香港約3.44%，我國僅占2.85%，我們很明顯地落後了許多。再以從事文化美學創意產業的人口占總就業人口比重來說，美國、英國和香港各皆是4%以上，台灣僅有1.75%。這個數據所代表的訊息，是情勢一片大好、一切大有可為？還是灰頭土臉、幾近奄奄一息？是台灣當代美學的養分，沒有灌注到一般國民身

上？還是台灣的藝術文化工人，無法將創意美學釀造成產值？

1931年杜威（John Dewey）提出了藝術家、觀賞者與主題三者一體的關係理論。這個理論，在七十七年後的今天，依然可以拿來檢視台灣當代藝術美學的社會型態現象。日本藝術社會學家中川作一在《視覺藝術的社會心理》一書中曾指出：成功的藝術品像魔術一樣，可以喚起族群的觀念，就如詩與繪畫，不論其方法是怎樣的獨具性，都可以震撼我們心中類似的情感。¹

而台灣當代美學國度中的文化藝術，是其功力不夠，所以無法喚醒或震撼我們的全民美學？亦或是，政府本就沒有美學教養，哪來國民創意產值？

2008年2月26日，由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文化事業發展系，在台中市全國大飯店所舉辦的一場「2008第一屆全國文化領袖論壇」，會中多位學者與政府官員皆不約而同地感嘆一件事情：「國家用在文化領域的預算越來越少了！」。甚至還有官方的文化藝術展覽單位主管表示：「從成立以來，我們的預算額被迫以每年打折的方式編列，今年度扣除了人事與基本維護費後，幾



2007年一項台灣藝術秋季拍賣會上，屬M型頂端的上千人爭相喊價競標藝術作品，一天的總成交金額達新台幣五億三千七百多萬元。（引自《藝術家》第393期，p. 23）

乎不用辦事了！因為，所剩也沒幾塊錢了！」這樣的聲音，上至國家級單位，下至地方文化基層，一整天會議下來，可謂「哀鴻遍野」，令人鼻酸。而與會的民間文化事業負責人則指出：台灣文化美學的市場正在爬升，我們有許多的機會，但極度欠缺有美學能力的從業人員。相形之下，民間的競爭力比官方的靈活度遠遠高出許多。然而，國家的方向與社會的變遷運行，是由政府的政策在領導的，何以同樣是美學產業的經營，卻有如此大的落差？是否愛德華·薩伊德（Edward Said）所言「權力和權威的現實……正是使文本能夠存在、能夠走向讀者觀眾、能夠引起批評注意的現實」的論點，² 在我們的社會中被放空？

世俗的一切美學得繼續存在

身為台灣文化藝術家族的一員，筆者不禁對上述的現象開始懷疑：莫非台灣的美學文化也M型了？何以言此？台灣經濟在十幾年前，讓人鼓舞，當時台灣文化市場蓬勃、藝術消費熱絡，許多人排隊進到文化藝術展場，欣賞藝文活動。當時的「那群人」在經濟上大

都屬中產階級之外，其在文化藝術的歸屬面，也大都為「美學的中產階級」。而今，台灣的經濟中產階級族群，逐漸萎縮，藝術文化的美學消費族群更顯曲高和寡。君不見2007年台灣藝術品的秋季拍賣會與2008年的春季拍賣會上，許多「美學商品」（藝術品）屢創天價？而其買主即是M型社會中的少數經濟精英族群。當然，這個現象往好處看：可謂歡喜！賺了錢的老闆願意把財富回注到文化藝術領域，多提供了一小群藝術經濟人的事業發展與多養活一小群苦悶的藝術家。往悲觀想：那M型頂尖以外的其他大多數常民百姓，他們的生活真的已經只剩下了為三餐打拼而與美學絕

緣了？！

一個國家的國力除了軍事、經濟以外，國民的美學教養也是其中的一大隱形支柱。我們的美學教育這些年來有何進展？套句旅遊業界的順口溜：台灣，好山、好水、好髒亂！我們長年下來的美學價值似乎一直都只存在於特定空間，例如藝術館，專業設計產物，老闆的貴賓室……等。一般庶民的空間事物，如街道、騎樓，居家、衣著等，就是「亂中有序」，「醜陋當樸實」了！

台灣過去一直存在著一種藝術歸藝術，設計歸設計，甚至是科學與藝術兩者老死不相往來、彼此涇渭分明的情緒與情況。政府多年來

的諸多政策一向以科技發展為先，人文藝術為末。是故，我們的美學從學院教育到日常生活，似乎很難搭上線，學生學習的美育能量跑到哪裡去了？1957年知名華人諾貝爾物理獎得主李政道曾經在一次的演講中說道：「藝術和科學的共同基礎是人類的創造力，它們追求的目標都是真理的普遍性。」在臺灣，科學的被重視度永遠高於藝術，政府的政策如此，社會的價值觀也如此，學界的認知感更是如此。科學人的優越感就這樣多年來凌駕於藝術人文之上，以現今「國家科學委員會」針對屬於人文藝術的社會類預算使用及獎補助金額即可以證明之。更有甚者，當今台灣大學教育系統中，不論預算編列或評鑑指標，悉以科學或科技的自我優越觀點或模式，來統治或規範人文藝術的社會學科，這也無怪乎當台灣意識到必須學習如韓國等以創意美學產業來厚植國力時，政府的文宣口號一直比實際的成效還大。因為，當國民美學教養如此長期普遍低落甚至不被重視時，哪來臨時的創意能量展現？

當下年輕人慣於追逐時尚風潮，而時尚風潮何以必須或總是媚俗或低俗的？時尚也可以是非常美學的。筆者個人即深刻認為一種可以提升台灣當今美學教育、避免走入過度M型美學的窄路，就是將文化藝術觀的元素與價值，轉植到時尚消費產品與行為上。例如流行服飾、才藝歌唱、魔術等時下年輕人嚮往或關注的產物，皆可以以美學的能量來提升國人對上述產物消費的文化氣質。教育應可成就於無形的感化，美學更有賴於不露痕跡的薰陶，所謂民意在哪裡、市場就在哪裡，若能將各族群所風靡的活動或產品，帶入美學教育的元素引導，諸如此類從生活中導入美學教育的方式，當可謂是一種時尚的商品而無罪過。而這也是所謂商品社

會的關係，必須服從那個現在具有嶄新意義而又壓倒一切的要求……世俗的一切首先得繼續存在。³

可否期待？

筆者在1995年University of Wollongong Australia的ART1by1博士論文中，就曾提出「豆子理論」來詮述：藝術不分東西方型式與觀念，兩者皆需被等同尊重與並存之，此就如豆子的兩瓣，左瓣是豆子，右瓣也是豆子，兩瓣相合亦是豆子，其價值與意義是無可棄其一的。無獨有偶的，1996年李政道以貴為諾貝爾獎得主的科學家身分，在北京中央美術學院的獎台上暢談藝術與科學的關係時亦表示：「科學和藝術是不可分割的，就像一枚硬幣的兩面，它們共同的基礎是人類的創造力」。這就是李大師著名的「一枚硬幣兩面論」，筆者絕不

敢攀附或僭越大師光芒，然而自是欣慰於對人文精神價值的觀念，有幸能得大師隨行同呼，並證明互異價值的並存乃天經地義之事矣。果此，我們何以一再低視藝術美學的全民普遍教養，而獨鍾科技一事？

2008年3月9日的上午，筆者至台北某一市立美術館參觀後，至地下室餐廳用餐歇息，不久，見一位行政部門的館員帶領著前來拜訪的友人進來點餐，而該員的說話聲響與櫃檯服務人員的聲音同樣大小，幾乎是彼此以喊叫的方式在進行著熟悉的家常對話。更令人不可置信的是，幾分鐘後又有兩位佩帶著服務證（不知是正式員工或志工）的年輕先生偕同兩位年輕小姐進來用餐，其四人的嘻笑怒罵聲音之大，可謂震桌掀蓬、彷彿四周無人之境。此時，全餐廳內約莫二十幾位至美術館參觀的訪客們，幾乎不約而同地以「怎會如此」的疑惑眼神



貴為台灣五號北宜高速公路的重要礁溪入口開道，顯得相當萎靡雜亂，猶如未開發的鄉下普通口，毫無該有的文化景觀美感可言。（陳英偉攝）



台中市七期重劃區的街道深具整齊優雅的文化美感。(陳英偉攝)



潘玉良作品《裸女》於2007年藝流秋季拍場以新台幣\$17,400,000落槌成交。(引自《長流藝術》第212期, p. b52)

與極端厭惡的表情望向他們。遺憾的是，他們四人卻毫無知覺，大聲喧譁依然故我長達半小時之久。身為美學教育園地重鎮的美術館皆已如此，其餘又復何言？莫非只准州官放火、不准百姓點燈！諸如此類藝術行政或藝術執政者過於形式化而不重視實質內涵的習氣，這又是哪類M型美學教養的產物？不分地方與中央、不分大官或基層，凡當執政者自身美學教養嚴重不足時，其所執政建設出來的任何軟硬體，人、事、景、物，也就理所當然難有美學情境可言了！

在上個世紀，美國有一個不能被公開承認存在但又無法被視而不見的階級問題，那就是種族體系，它被大多數社會學家認同為是種族階級制度的變體。在這體系中，一個人的基本社會位置，在一開始就被固定了，至少從一般的倫理上來說，一個人的一生都不太可能有機

會改變這個位置。一個人有可能透過努力而如期所願的成為富者，但是如果他是天生黑人，則這黑人永遠是黑人。而另一個人可能因為某種原因而流浪街頭，但如果他是白人，則永遠是白人。在富裕的美國社會中，這種尚且存在的種族體系陰暗事實，已是路人皆知，筆者無意在此討論。⁴ 欲藉此反思的標靶是：台灣美學的教養與消費，絕不應該只是少數人的權利或義務！社會體制的運行與政府機制的操作，絕不能讓藝術美學的教養或消費走向階級化！筆者期待：台灣現今的政經文化與教育總體發展，當交互理出一條讓還活著的這一代與未出生的那幾代可以抬頭直行，以避免步入M型化的美學文化生態不歸路！只是，這一聲布衣微弱的期待音頻，應該呼向何方？執政資源的力量，在過去的十年間已被證明幾乎是不存在的了，而這即將開始的

新十年，如何面對？

■ 注釋

- 1 《視覺藝術的社會心理》一書為日本法政大學出版局於1984年出版，中川作一先生從視覺的社會心理出發，一路涵蓋法蘭西實證主義的矛盾、日本浮世繪美女、直觀和概念的作用，以至最後的包浩斯論述，其可謂以傳統與現代雙手策略並進剖析藝術社會的經典之作。
- 2 Edward Said. (1983). *The World, the Text, and the Critic*, p. 5. Cambridge, Mass.
- 3 摘自Charles Harrison & Fred Orton. (1984). *Modernism, Criticism, Realism*, chapter 5. Harper & Row, London.
- 4 摘自Peter L. Berger. (1963). *Invitation to Sociology — A Humanistic Perspective*, chapter 4.